公司代码:600894　　公司简称:广日股份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汤胜	公务原因	廖悦浩独立董事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否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日股份	600894	*st广钢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娟来	巴毅
电话	020-38371213	020-38371213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222号万胜广场B塔17楼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222号万胜广场B塔17楼
电子信箱	grg@guangrigf.com	grg@guangrigf.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281,570,667.11	9,679,491,111.66	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53,652,781.82	6,948,755,357.06	8.71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93,241.12	-52,347,064.83	不适用
营业收入	2,792,086,478.44	2,479,798,916.06	1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986,003.13	141,682,940.16	10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6,415,250.72	94,357,870.25	171.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1	2.06	增加1.9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02	0.1648	10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02	0.1648	100.3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2,12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州广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56	496,261,925	0	无	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恒山1号远望基金	其他	4.62	39,800,000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3	16,630,000	0	无	0
广州维冠通用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	11,074,315	0	无	0
中银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	9,517,232	0	无	0
广州花都通用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6,687,291	0	质押	3,800,000
广州市南头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6,332,872	0	质押	3,503,000
武汉德石融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0	4,300,857	0	无	0
陈晓跃	境内自然人	0.36	3,070,100	0	无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	其他	0.32	2,739,20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2.4 截止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全国累计电梯产量同比增长较快,但同期钢材价格相比前几年仍处于高位,一线品牌通过价格竞争、市场拓展开始抢占中低端市场,进一步挤压了二三线电梯品牌的生存空间,电梯市场整体面临着较大的经营压力。公司主动适应市场环境变化,积极调整自身经营策略,稳健推进各项经营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92亿元,比上年同期同比增长12.59%,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84亿元,比上年同期同比增长100.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56亿元,比上年同期同比增长171.75%;净资产收益率为4.01%;基本每股收益为0.3302。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方面的工作:

(一)积极开展多元化业务,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

广日电梯进一步完善“两网”建设,推动市场纵深发展。其中,直销渠道方面,整合升级华北与西南2个营销大区,目前已完成组织结构、目标分解与相关业务流程审批与调整,后续将积极关注试行实效;经销渠道方面,重点关注年度授权经销商的质量和数量,年度授权经销商数量增长超10%,且基于“全球营销大会”、“企业顾问沟通峰会”、“核心经销商营销精英培训”等一系列品牌宣传推动,深化核心经销商合作,依托新媒体与传统媒体的组合模式进行品牌精准宣传,塑造值得信赖的品牌形象。报告期内,战略客户订单金额创历史新高,同比增长81%,已成功签约珠海横琴中葡商贸中心、汇川技术总部大厦等高端项目。

广日电气则积极参与日立电梯、广日电梯、奥的斯等重点大客户竞标,通过缩短交货期、提高非标零部件供应能力和产品质量等措施,扩大供货品种和份额。上半年,广日电气顺利推进日立电梯不锈钢SUS套、低烟无卤电线电缆、TX安全装置等业务;推动广日电梯空调项目测试,实现批量供货;新开拓中山富比和阜相尼线缆等新订单;同时,加强与苏州康力电梯、奥的斯等重点客户的合作洽谈,争取电线电缆、钣金和变压器等业务。

广日物流成功承接磁钢VMI配送业务、电机公司供应商物料厂内卸货配送业务、主机成品管理等业务,成为客户供应链上的核心供应商,进一步加强了客户对公司服务的依赖度;在电梯施工平台项目上,广日物流重点推出新施工法——WAN平台,深入华东区域,拓展平台维保工程一体化服务业务,与多网点签订新维保全包服务合同;同时,广日物流以成都为医药物流项目的试验点,率先与医药企业达成合储业务合作,实践摸索医药物流的可行性。

(二)强化各项成本管控,提升企业经济效益

广日电梯以“制造降本、开放式供应链建设、合同执行快速响应、呆滞物料套用”为重心,通过联合竞争性招标、产品结构优化、功能优化、华东基地扩量、供应链调整、安装工程降本等综合措施推进设计降本与制造降本。目前,广日电梯引进新供应商6家,完成供应链协同开发项目19项,出具5份优化包装工艺指引和12份外协零部件制作标准指引,完成5家新供应商外协产品的工艺审查和批量能力审查。

日立电梯按计划推进MES系统建设,促进精细化生产;有效开展“经营数据可视化”项目,通过深化设计自动化技术的应用,引入智能化技术,在前端参数正确的前提下,实现标准工号自动处理到装箱单完成,减少业务流程节点,提升整体设计效率;利用集团总部和广州工厂实施费用控制系统,加强经费控制;建立策划人员与工资预实算监控机制,实现定期监控全集团的人员预算,控制人员数量。

(三)突破产品技术壁垒,推进研发成果转化

下属各企业在技术研发成果转化方面,均取得亮眼的成绩。2019年上半年,广日电梯顺利通过“市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G·Art曳引式客梯”等8项产品获得“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广日电气研发的低烟无卤阻燃类电缆实现收入快速增长;变压器和电抗器开拓了新客户和高速梯市场;香港防火IP柜,已经取得英标认证并实现小批量生产,准备进行欧标认证。日立电梯的“高效节能小机房电梯技术改造项目”成功通过2019年广州市“中国制造2025”产业发展资金项目立项;“新型结构的隔热型电梯防火层门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获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松兴电气2019年上半年已经完成《涡壳激光焊接四工位系统开发》、《激光双工位小型焊接工作站开发》、《涡壳自动上料系统开发》、《PFO视觉自动纠差补偿系统开发》四大研发项目。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8年12月31日金额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0,182,377.96
		应收票据	51,047,605.85
		应收账款	1,143,517,946.15
		应付票据	340,033,589.02
		应付账款	1,261,836,062.48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财会(2019)16号文《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	应收票据	51,447,714.78
		应收账款	1,143,517,946.15
		应收款项融资	51,447,714.78
		应付票据	340,033,589.02
		应付账款	1,261,836,062.48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本公司按照准则规定,在准则实施日,按照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将原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权益工具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本准则实施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需要调整2019年初留存收益、其他综合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金额。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9)6号文《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通知》明确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通知要求编制。执行该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其内容做出调整,并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2019—025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日股份”)于2019年8月12日以邮件形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汤胜独立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已授权廖悦浩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故现场出席、授权出席参加会议董事共10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蔡瑞雄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逐项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

《广日股份2019年半年度报告 全文详见2019年8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日股份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9年8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日股份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19-026)。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日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根据上述通知要求,新的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日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考核与薪酬标准的议案》;

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考核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已核定薪酬总计340.56万元。

关联董事蒙锦昌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考核与薪酬标准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日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的议案》;

同意成立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研究院成立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2019—026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等相关规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现将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2013年10月8日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3年11月15日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3年11月25日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3年11月12日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广州市国资委关于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穗国资批[2013]84号)、2014年4月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72号),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股)76,000,000股,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广日电梯研发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广日电气研发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和广日西部工业园建设项目(广日西部工业园建设项目分为西部工业园园区建设、新建年产27,000台套电梯电气配件、新建电梯供应链一体化服务、新建年产30,000吨电梯导轨生产线四个子项目)。

2014年5月21日,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实际非公开增发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71,428,571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8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99,999,995.80元(其中:武汉雷石融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69,999,998.60元;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71,999,992.40元;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39,999,997.20元;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69,999,998.60元;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73,999,996.00元;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99,999,993.80元;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84,999,996.20元;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80,999,998.80元;深圳市吉富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8,000,024.2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28,571,456.6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1,428,539.12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41023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结余人民币51,446,714.78元,已使用642,169,727.36元,其中,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支出136,421,986.32元;募集资金账户银行利息收入22,205,691.62元,银行手续费支出17,788.60元。具体存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与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公司在本近期银行共有8个募集资金专户和1个七天通知存款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表(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用途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存单号码	金额	备注
广日电梯研发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	工商银行广州华南支行	3602024429200680120	9,274.42	募集资金专户
	民生银行广州分行	691077739	45,436.72	募集资金专户
广日电气研发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	中信银行广州白云支行	7544421018360003087	7,349,918.27	募集资金专户
		8110901013170069981	40,0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西部工业园园区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成都东城根街支行	7411510182600147075	2,975.75	募集资金专户
新建年产27,000台套电梯电气配件项目	中信银行成都东城根街支行	7411510182600147145	919,290.35	募集资金专户
新建电梯供应链一体化服务项目	中信银行成都东城根街支行	7411510182600146913	288,226.44	募集资金专户
新建年产30,000吨电梯导轨生产线项目	中信银行成都东城根街支行	7411510182600147217	2,121,164.36	募集资金专户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德政中路支行	3602006072920068832[illegible]	710,486.47	募集资金专户
全额合计			51,446,714.78	

(三)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于2014年6月19日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德政中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2014年6月19日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一各下属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中信银行成都东城根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行。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32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根据《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30,786.81万元用于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电梯”)的广日电梯研发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10,980.99万元用于广州广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电气”)的广日电气研发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17,245.28万元用于成都广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科技”)的西部工业园园区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7,093.68万元用于成都广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电气”)的新建年产27,000台套电梯电气配件项目、使用募集资金2,393.24万元用于成都广日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物流”)的新建电梯供应链一体化服务项目、使用募集资金1,500.00万元用于成都基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基维拉”)的新建年产30,000吨电梯导轨生产线项目。自2013年10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日,即本次非公开发行第一次董事会决议日)起至2014年8月31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上述项目的款项共计人民币13,642.2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承诺拟投入募集资金	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以募集资金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	广日电梯研发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	30,786.81	30,786.81	11,769.84
2	广日电气研发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	10,980.99	10,980.99	1,849.56
3	西部工业园园区建设项目	23,318.40	17,245.28	13.20
4	新建年产27,000台套电梯电气配件项目	7,093.68	7,093.68	6.40
5	新建电梯供应链一体化服务项目	3,190.99	2,393.24	3.20
6	新建年产30,000吨电梯导轨生产线项目	3,967.37	1,500.00	0.00
合计		79,328.24	70,000.00	13,642.2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4年8月31日出具《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信会师报字[2014]第410392号),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均决议通过本次置换,同时独立董事、保荐机构亦出具同意置换的意见。

(三)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67,200万元(含67,2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办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存款产品。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7天通知存款余额为4,000.00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12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新建年产27,000台套电梯电气配件项目”节余资金4,000万元及“新建电梯供应链一体化服务项目”节余资金1,450万元用于募投项目“西部工业园园区建设项目”。针对该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上述节余资金的投入以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成都广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都广日物流有限公司向“西部工业园园区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成都广日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方式进行。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22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上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143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21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广日电梯研发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	否	28,153	28,153	28,153	–	28,541	388	101.38	2016年	954	否	否
广日电气研发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	否	10,900	10,900	10,900	1,528	6,643	–4,257	60.94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西部工业园园区建设项目	否	17,200	22,650	22,650	–	23,262	612	102.70	2017年	–496	否	否
新建年产27,000台套电梯电气配件项目	否	7,000	3,346	3,346	4	3,346	–	100.00	2017年	337	否	否
新建电梯供应链一体化服务项目	否	2,390	1,073	1,073	–	1,073	–	100.00	2017年	326	否	否
新建年产30,000吨电梯导轨生产线项目	否	1,500	1,500	1,500	–	1,352	–148	90.13	2017年	5	否	否
合计		67,143	67,622	67,622	1,532	64,217	–3,40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广日电梯研发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该项目于2016年7月4日施工验收,截止目前已完成工程结算,该期间工程建设基本结束。本项目投产后广日电梯产能将大幅提升,2017年、2018年广日电梯分别产出电梯12,680台、16,571台,但由于受房地产调控影响,下游电梯行业设备需求,原材料价格及人工成本上升等因素的影响,本项目的产电目标尚然达成,但净利润未能达到预期指标。 广日电气研发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该项目因产业化大楼的建设工程规划办理进度原因而有所延迟,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于2017年3月底获得,产业化大楼于7月,结合工程所在地的实际地质情况和试桩效果,于2018年7月变更工程设计方案,因此装修工程进度有所延迟。目前,产业化大楼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项目装修基本完成,预计最迟于2019年9月完工。 2019年4月24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将该项目延期至2019年9月。 西部工业园园区建设项目是三个新建项目:西部工业园园区建设项目目前已完成建工验收及工程结算,西部工业园园区建成后,部分地块尚未出租及入生产运营,导致该项目租赁及物业管理收入未达预期,目前正积极为园区内生产运营的新建年产27,000台套电梯电气配件项目、新建电梯供应链一体化服务项目和新建年产30,000吨电梯导轨生产线项目引为电梯零配件及配套服务项目,受房地产调控比下降,电梯整机设备需求,整机厂商向零配件及配套服务供应商转移成本,原材料价格及人工成本上升等因素的影响,其效益均未能达到预期指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2013年10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日,即本次非公开发行第一次董事会决议日)起至2014年8月31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于述项目的款项共计人民币13,642.20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8月31日出具《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信会师报字[2014]第410392号),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均决议通过本次置换,同时独立董事、保荐机构亦出具同意置换的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67,200万元(含67,2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办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存款产品。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7天通知存款4,0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2017年12月28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新建年产27,000台套电梯电气配件项目”节余资金4,000万元及“新建电梯供应链一体化服务项目”节余资金1,450万元用于募投项目“西部工业园园区建设项目”。 节余资金形成原因: 一、工程建设投资方面:主要购置了一批与设计要求功能相同、净值较低的二手设备,节约了设备购置费用;此外,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广日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为降低工程造价,减少浪费,在满足设计要求的前提下,为达到最佳性价比,提高投资效益,在园区建设过程中,成都广日科技有限公司按照高于普投项目的设计要求,提高了场地建设标准,节约了土地等方面的工程建设投资;二、募集资金存放期间,通过定期存款及大额知存款产生了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针对该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2019—027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2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在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222号万胜广场B塔17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现场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骆继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审核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2019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定期报告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

4、监事会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19年上半年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通知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2019—028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8月22日,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日股份”)之全资子公司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电梯”或“甲方”)与西尼机电(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尼机电”或“标的公司”)股东刘涛(乙方一)、张睿(乙方二)、林慧(乙方三)(“乙方一、乙方二、乙方三”合称为“乙方”)签署了《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与刘涛、张睿、林慧关于西尼机电(杭州)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备忘录及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明确了各方同意自《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签署之日起,除保密义务外,各方签署的《股权收购备忘录》、《股权转让协议》及其他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效力终止,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权收购事项概述

2018年12月1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日电梯与西尼机电股东刘涛、张睿、林慧就广日电梯拟收购西尼机电65%股权的意向签订《股权收购备忘录》;2019年2月26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西尼机电(杭州)有限公司65%股权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广日电梯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为依据,以人民币9,164.025万元收购西尼机电65%股权,同意广日电梯与有关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9年2月28日,广日电梯与刘涛、张睿、林慧正式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15日、2019年2月28日、2019年3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广日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股权收购备忘录的公告》(临2018-034)、《广日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西尼机电(杭州)有限公司65%股权的公告》(临2019-005)、《广日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西尼机电(杭州)有限公司65%股权的进展公告》(临2019-006)。

二、终止本次股权收购事项的原因

自筹划本次股权收购项目以来,广日电梯积极组织会计师事务所、证券公司、评估公司、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开展对西尼机电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就收购股权各项事宜与交易对方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各方签署了《股权收购备忘录》及《股权转让协议》。

但在股权交割期间,公司及广日电梯尚未介入西尼机电经营管理的情况下,西尼机电进行了相关投资,并对管理架构进行调整,且有相关经营资质发生变化的情况。目前,西尼机电的主要资产、主要经营资质及经营管理团队等与交易基准日(2018年8月31日)所已知的情况存在重大差异。根据各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相关约定,“如果西尼机电的主营业务、截止到股权交割日的资产负债状况、西尼机电主要资产、主要经营资质、经营管理团队与